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江照男
電話：(02)24301505分機308
傳真：(02)24327073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7月03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0802501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。(376570000A_1080250144A00_ATTCH1.doc、
376570000A_1080250144A00_ATTCH2.doc、376570000A_1080250144A00_ATTCH3.
doc、376570000A_1080250144A00_ATTCH4.doc、
376570000A_1080250144A00_ATTCH5.xlsx)

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辦理「108學年度《廣達創藝DNA獎學金》申請簡章」乙份，請鼓勵貴屬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108年6月28日廣達藝字第1080628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基金會自2003年起，號召廣達集團員工每月愛心捐款，辦理「溫馨助學列車」，協助弱勢家庭孩童完成學業。為關懷具藝術發展潛能，但經濟相對弱勢的中、小學生，特設置「廣達創藝DNA獎學金」，協助發揮所長，鼓勵勇敢追夢，以達適性揚才之理想。
- 三、茲摘錄旨揭申請簡章相關資訊如下（詳附件1~5）：
 - (一)申請資格：就讀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歷年合作學校(詳附件5)之在學學生，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者。
 - 1、具藝術發展潛能，家境清寒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者。
 - 2、有藝術領域相關得獎經歷，且無重大違規紀錄者。

3、藝術與人文領域成績甲等以上（或85分以上），且無重大違規紀錄者。

(二)獎助金額：【國小/國中】每名每學年新台幣12,000元整。【高中】每名每學年新台幣30,000元整。

(三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08年9月11日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填妥申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（111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116號9樓，並註明「廣達文教基金會－創藝DNA獎學金申請 收」）；另寄一份電子檔至Said.Kuo@quantatw.com。

四、若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基金會推廣部郭庭莊先生，電話：(02)2882-1612轉66698、傳真：(02)2882-6349、地址：111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116號9樓、Email：Said.Kuo@quantatw.com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(含附件)

